

## 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5年7月11日，公司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《浦东建设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临 2015-027)，公司控股股东上海浦东发展(集团)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浦发集团”)拟自2015年7月13日至2016年1月12日期间，以自身名义或通过一致行动人在二级市场增持浦东建设股票，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浦东建设已发行总股份的2%；同时承诺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浦东建设股票。

2016年1月13日，公司接到浦发集团通知，上述浦发集团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毕并有后续增持计划，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及后续增持计划

2015年7月28日，浦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584,150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.0843%。(详情参见公司于2015年7月29日刊登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《浦东建设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临 2015-029)

2015年7月29日至2016年1月12日期间，浦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,306,601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.3328%。

综上，自2015年7月13日至2016年1月12日期间，浦发集团共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,890,751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0.4171%。

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，浦发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为144,813,151股(含限售股32,000,000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20.8954%，其一致行动人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浦东投资”)持有公司的股份为29,275,200股，约占

公司总股本的 4.2242%，浦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为 174,088,351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1195%。

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后，浦发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47,703,902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3125%，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及比例不变，浦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76,979,102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5366%。

为促进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并维护股东利益，浦发集团拟自 2016 年 1 月 13 日起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期间适时择机继续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，累计增持比例不超过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2%（含自 2015 年 7 月 13 日至 2016 年 1 月 12 日期间已增持股份）。

二、2016 年 1 月 13 日，浦发集团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 113,722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0.0164%。本次增持前，浦发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47,703,902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3125%，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29,275,200 股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4.2242%，浦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76,979,102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5366%；本次增持后，浦发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47,817,624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1.3289%，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及比例不变，浦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浦东投资合计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为 177,092,824 股(含限售股 32,000,000 股)，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25.553%。

三、浦发集团承诺，自 2016 年 1 月 13 日至 2016 年 7 月 12 日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浦东建设股票。

四、本公司将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和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股份行为指引》的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浦发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一月十四日